

法律知识丛书

澳门基本法知识

邓伟平 编著

84

中山大学出版社

杨贤坤 主编
法律知识丛书

D921.84

D298

澳门基本法知识

邓伟平 编著

中山大学出版社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澳门基本法知识/邓伟平编著. —广州: 中山大学出版社, 1996.4

(法律知识丛书/杨贤坤 主编)

ISBN 7-306-01098-0

I. 澳… II. 邓… III. 法律知识—澳门基本法
IV. D9

中山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新港西路 135 号)

广州市中南印刷厂印刷 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787×960 毫米 32 开本 8 印张 1 插页 14.5 万字

1996 年 4 月第 1 版 199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0 册 定价: 9.60 元

法律知识丛书编委会

顾 问	端木正	寇庆延	赖竹岩
	马 芳	杨敬恭	李启欣
	何耀棣	古育华	
主 编	恽贤坤		
副主编	徐荣华	陈双开	王亚和
编 委	王仲兴	刘 恒	钟明霞
	刘 华	黄巧燕	谢石松
	袁广达	王石清	伍祥萼
	陈熙道	罗伯森	黄荣民
	田 禧锡		

作者简介

邓伟平，男，1963年4月出生，汉族，广东梅县人。北京大学法学学士、硕士，中山大学法律系副教授，广东岭南律师事务所律师，中国法学会会员，中华全国律师协会会员，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曾任职澳门政府华务司、行政暨公职司高级公务员、中国法律专家。1991年入选《当代中国中青年学者辞典》，1993年入选《中国当代教育名人大辞典》。参加撰写并出版了《法理学教程》、《你与法律》、《立国之本与强国之路》、《法律基础教程》（副主编）、《法理学研究》（全国哲学社会科学“七五”规划重点项目）、《中国法律基础》（副主编）、《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法制研究》和《国际贸易法大辞典》（海关法分篇主编）等教材、专著、辞典，在境内外发表论文10余篇。目前从事法理学、比较法、澳门法律等方面的研究工作。

序 言

从1986年开始实施的第一个五年全民普法宣传教育规划，取得了显著成绩，对于公民法律素质的提高和加强社会主义法制建设发挥了重大作用。为进一步提高广大干部和群众的法制观念，保障宪法和法律的实施，坚持依法办事，促进依法治国和依法管理各项事业，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及“八五”计划能顺利实施，党中央、国务院最近批转了《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在公民中开展法制宣传教育的第二个五年规划》，全国人大常委会为此作了决定，通过法制宣传教育，推动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建设，为改革、开放创造良好的法制环境，保证我国政治、经济和社会的长期稳定发展。

为配合第二个五年普法宣传教育规划，进一步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法律知识水平，由中山大学法律学系、广州市律师协会、广州市律师事务所、广州市商务房产律师事务所等理论教学研究部门和法律实际工作部门组织邀请了我省部分专家、学者、

高级律师和法律工作者，编写了一套《法律知识丛书》。它的出版，定会受到经济界、企业界和广大人民群众欢迎。当然，对法律工作者来说，也会从这一丛书中得到有益的启迪和帮助。

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是我国社会主义法制建设的基本方针。这十六字方针，是1978年邓小平同志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前召开的中央工作会议上提出来的，以后又载入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公报和党的许多重要文件中。它包括了对立法、守法、执法等法制建设各方面工作的基本要求，因而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深远的指导意义。我国新时期法制建设在这一方针的指导下，已经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可以相信，只要坚定不移地将这一方针贯彻实施下去，我国法制建设必将取得更大的成就，从而达到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法制国家的目标。《法律知识丛书》分门别类，从理论与实践的结合上阐明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法学理论和实践，又有典型案例的剖析，能帮助我们正确地运用法律知识，解决改革开放中出现的许多新情况、新问题，有效地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法律知识丛书》是一套兼具学术性、知识性、实用性的读物，既适合专业法律工作者参考，又能满足广大非专业法律工作者阅读的要求，在目前来说，是国内较有特色的一套通俗法律知识丛书。我

向大家推荐，期望这套丛书能成为广大法律工作者的参考书和广大群众学法、懂法、守法和用法的良师益友。

寇庆延

1991年12月

编者的话

随着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深入发展，广大人民群众迫切需要依靠法律手段解决现实生活中的各种问题。为此，我们根据我国第二个五年普法宣传规划的要求，组织部分法律专家、学者、高级律师及富有实践经验的司法工作者编写了这套《法律知识丛书》。

本丛书预计出版 17 种到 20 种，包括我国宪法、民法、刑法、婚姻法、继承法、民事诉讼法、刑事诉讼法、行政法、行政诉讼法、经济合同法、工业产权法、著作权法、涉外经济法、国际法、国际私法、国际贸易法、国际经济法和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等，每种约 10 万字。力求做到理论与实际相结合，通俗易懂，具有科学性、知识性和实用性，使广大干部、群众和法律工作者均易于阅读、掌握和运用，从而使这套丛书能在提高全民族的法律意识中起到积极作用。

本丛书的出版，得到中山大学法律学系、广州市律师协会、广州市律师事务所以及广州市商务房地产律师事务所、中山大学出版社、香港何耀棣律师

事务所、香港何泽芸、何耀棣父子援助金有限公司和香港中国委托公证人协会主席何耀棣律师等的大力支持，最高人民法院端木正副院长等担任本丛书的顾问，政法界前辈寇庆延同志在百忙中为本丛书写序，使本丛书得以顺利出版，我们深表感谢。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错误之处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指正。

编者

1991年12月

目 录

第一章 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的产生	(1)
第一节 澳门概况.....	(1)
第二节 澳门问题的由来.....	(8)
第三节 中葡《关于澳门问题的 联合声明》	(11)
第四节 《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 的制定	(15)
第二章 中央和澳门特别行政区的关系	(24)
第一节 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法律地位 ...	(24)
第二节 中央和澳门特别行政区关系的 确立	(28)
第三节 中央享有的权力	(32)
第四节 澳门特别行政区的高度自 治权	(37)
第三章 澳门特别行政区居民的基本权利 和义务	(43)
第一节 澳门特别行政区居民的含义 ...	(43)
第二节 居民的基本权利和自由	(47)
第三节 居民的基本义务	(56)

第四章 澳门特别行政区的行政长官	(61)
第一节 行政长官的产生	(61)
第二节 行政长官的法律地位和职权	(67)
第三节 行政长官的附属机构	(70)
第四节 行政长官与立法会的关系	(74)
第五章 澳门特别行政区的行政机关	(78)
第一节 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	(78)
第二节 澳门特别行政区的市政机构	(85)
第三节 澳门特别行政区的公务人员	(90)
第六章 澳门特别行政区的立法机关	(97)
第一节 立法会的产生	(97)
第二节 立法会的地位和职权	(100)
第三节 立法会的组织	(105)
第四节 立法会的运作	(110)
第七章 澳门特别行政区的司法机关	(115)
第一节 原澳门法院的设置	(115)
第二节 审判机关	(118)
第三节 检察机关	(127)
第四节 律师制度和对外司法联系	(131)
第八章 澳门特别行政区的经济制度	(137)
第一节 澳门经济概况	(137)
第二节 私有财产权的法律保障	(141)
第三节 财政和税收	(145)
第四节 货币、金融和外汇	(150)
第五节 贸易与工商业	(154)

第六节 旅游娱乐业·····	(159)
第七节 土地政策·····	(163)
第八节 其他经济政策·····	(167)
第九章 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文化和	
社会事务·····	(170)
第一节 教育·····	(170)
第二节 宗教·····	(174)
第三节 社会福利·····	(177)
第四节 民间团体·····	(181)
第五节 文化·····	(184)
第六节 其他文化和社会事务·····	(189)
第十章 澳门特别行政区的对外事务·····	(194)
第一节 参加国际组织·····	(194)
第二节 国际协议的适用·····	(197)
第三节 其他对外事务·····	(199)
第十一章 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的	
解释和修改·····	(204)
第一节 澳门基本法的解释·····	(204)
第二节 澳门基本法的修改·····	(208)
附录	
一、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起草委员会	
委员名单·····	(214)
二、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起草委员会	
专题小组成员名单·····	(217)
三、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咨询委员会	

委员名单.....	(219)
四、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咨询委员会 专责咨询小组成员名单.....	(225)
五、在澳门适用的国际公约和双边 条约.....	(228)
六、澳门已经加入的政府间的国际 组织.....	(234)
七、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土地基金投资 委员会、咨询委员会成员名单.....	(237)

第一章 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的产生

第一节 澳门概况

一、地名、位置和面积

(一) 地名

澳门这一地名没有出现之前，半岛的北部叫望厦，南部则因这一带地区海水较浅，产蠔甚多，不少地名均带“蠔”字，加上有两个“规圆如镜”的海湾而被命名为蠔镜。明代之时，这一带已成为广州附近的港湾之一，而当时船口多称为“澳”，蠔镜又因此而被称为蠔镜澳。后来，因“蠔”不雅，文人便改之为濠，于是又有濠镜澳、濠镜和濠江之名。除此之外，此地还因受香山县管辖而被称为香山澳，并在葡萄牙人抵达后而有马交之名。明代中叶以后，始称澳门，因地小，遂又有澳门街之称。

(二) 位置

澳门位于我国大陆东南部沿海，珠江口的西

南，地处北纬 $22^{\circ}6'40''$ 至 $22^{\circ}13'01''$ 和东经 $113^{\circ}34'47''$ 至 $113^{\circ}35'20''$ 范围内，南北距离 11.8 公里，东西距离 4.4 公里。澳门与香港、广州鼎足分立于珠江三角洲外缘，东隔伶仃洋与香港相望，仅距约 40 海里；西与广东省珠海市的湾仔镇一衣带水，只隔一条不足一公里宽的濠江水道；北边与珠海市拱北区相连，陆界为 240 米；南面则濒临浩瀚的南海。广州、香港、澳门都是珠江三角洲的大港市，向有广州市、香港地、澳门街之说，通称“省港澳”，历来关系密切。

(三) 面积

澳门地域狭小，总面积只有 18 平方公里。其中，澳门半岛面积为 6.7 平方公里，凼仔岛 4.1 平方公里，路环岛 7.2 平方公里。澳门以山地为主，平地多是填海得来。填海工程约始于 1863 年，迄今已有 130 余年的历史。由于不断填海拓地，澳门的面积是逐渐增大的。1910 年时，澳门地区总面积只有 10.94 平方公里，其中澳门半岛 3.35 平方公里，凼仔岛 1.98 平方公里，路环岛 5.6 平方公里。至 1991 年，共填海取地近 8 平方公里。澳门的填海工程仍在继续进行。澳门国际机场和南湾湖两大填海工程完成后，澳门的总面积将增至约 20 平方公里。

二、人口与民族

(一) 人口

澳门每 10 年进行一次人口普查。据第 13 次人口普查的结果，澳门 1991 年 8 月 30 日常住人口有 355 693 人，非常住人口约 47 000 人，合计共 40 万余人。其中 96.35% 分布于澳门半岛，只有 1.93% 和 0.89% 分布于凼仔岛和路环岛，另外还有 0.83% 为水上居民。不过，人们普遍认为这次普查结果失实。民间估计，澳门总人口应在 45 万以上。在常住人口中，女性稍多，占 51.5%。对照年龄结构的标准，澳门人口属于成年型。其中 14 岁以下的人口占 26.9%，65 岁以上的人口占 6.61%。

值得一提的是，澳门旅游博彩业发达，吸引了不少游客。近 20 年来澳门经济发展迅速，从事经济活动的商务旅客也不少。因此，澳门的流动人口数量相当庞大。最近几年每年从水路进入澳门的流动人口均逾 600 万人次，1995 年进入澳门的游客更高达 800 万人次，其中大多数为香港人。从陆路进入澳门也很方便，估计人数也不少，可惜缺乏统计资料。

(二) 民族

1991 年人口普查显示，澳门人口的 68.2% 为中国籍，27.9% 为葡萄牙籍，1.8% 为英国籍。鉴于不少华人持有葡萄牙或英国护照，华人的比例实